

## 招标文件修改、澄清（答疑）纪要

<b>工程名称</b>	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瓯江口校区 F-02-03 地块教学科研、学生活动用房及单身教师宿舍续建工程设计	<b>编号</b>	<b>02 号</b>
<b>电话/传真</b>	电话：0577-86511719/15958736936	<b>联系人</b>	徐先生

一、招标文件修改部分：

1、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→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→附件 6 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中“（2）本项目经批复的设计概算的工程费用（A）不允许高于招标时暂定的工程费用不超过 24598 万元（B）。项目投资发生较大变化指当（A）与（B）差值幅度超过 20%的，双方仅调整超出部分的设计费。调整办法为：调整勘察设计费=签约合同价×（|A-B|/B×100%-20%）。当 A<B 时，发包人扣回调整设计费；当 A>B 时，发包人不增加设计费，不调整设计费。”，现修改为“（2）本项目经批复的设计概算的工程费用（A）不允许高于招标时暂定的工程费用不超过 24598 万元（B）。项目规模发生较大变化指当（A）与（B）差值幅度超过 5%的（含），双方调整所有设计内容的设计费。调整办法为：当 A<B 时，调整后的设计费=签约合同价×【1-（|A-B|/B×100%）】；当 A>B 时，发包人不增加设计费，不调整设计费。”

2、招标时间安排表中“

招标人发出招标文件澄清时间	2024 年 11 月 29 日 17 时 30 分
投标截止时间	2024 年 12 月 16 日 9 时 30 分
办理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	2024 年 12 月 16 日 9 时 30 分
评标时间	2024 年 12 月 17 日 9 时 30 分

”，现修改为“

招标人发出招标文件澄清时间	2024 年 12 月 13 日 17 时 30 分
投标截止时间	2025 年 1 月 13 日 9 时 30 分
办理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	2025 年 1 月 13 日 9 时 30 分
评标时间	2025 年 1 月 14 日 9 时 30 分

”。

3、投标人如已经缴纳了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，则也予以认可。

1

4、招标文件中所涉及以上内容的均按本次纪要修改为准。

招标人（盖章）：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4 年 12 月 13 日</div>	招标代理（盖章）：浙江金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4 年 12 月 13 日</div>
--	---